

李大钊与新文化运动



文史回眸

今年是五四运动100周年，回顾新文化运动中的李大钊，我们能感受百年前那个青春激荡的岁月。

与《新青年》结缘

李大钊，1889年出生于河北，早年就读于北洋政法专门学校，兼习英语日语，立志于再造中国。1913年曾东渡日本，留学早稻田大学，专攻政治学。1916年回国，暂居上海，为《甲寅》《晨钟报》等刊物撰稿。1917年底，由章士钊推荐，李大钊北上，就任北京大学图书馆主任，进入新文化运动中心。

1918年1月，《新青年》编辑部发挥了独特的历史作用。当时，李大钊29岁，小陈独秀10岁，小鲁迅8岁，钱玄同2岁，大胡适2岁。如果说陈独秀和鲁迅已经人到中年，那么李大钊、钱玄同、胡适等人均30岁上下，风华正茂，正值“青春”。

李大钊与《新青年》结缘，始于1916年

9月发表的《青春》。时年27岁的李大钊感慨于国家积贫积弱的现状，号召青年“致之回春”“为之再造”那“白首之民族、白首之国家”，“本其理性，加以努力，进前而勿顾后，背黑暗而向光明，为世界进文明，为人类造幸福，以青春之我，创建青春之国家，青春之地球，青春之宇宙，资以乐其无涯之生。乘风破浪，迢迢乎远矣，复何计留春望尘莫及之忧哉？”这样激情充沛的文字，吻合了《新青年》的“青春”风格。自梁启超《少年中国说》起，经陈独秀《敬告青年》，中国知识分子将希望寄托在青年身上，希望老帝国能够枯木逢春，重新焕发新的生机与活力，屹立于世界之东方。李大钊之《青春》，以诗意的语言，旁征博引，有力呼应了《新青年》主编陈独秀的倡导：“予所欲涕泣陈词者，惟愿望着新鲜活泼之青年，有以自觉而奋斗耳！”

1917年底，李大钊北上之后，将更多的精力放在了青年身上。他在《新青年》发表《新的！旧的！》，认为当时中国处于新旧矛盾的生活之中，一方面是法律禁止重婚，另一方面却是纳妾的风俗；一方面规定信仰自由，另一方面却“迫人尊孔”；一方面是议会与总统，另一方面皇帝仍旧住在紫禁城。

“进！进！进！新青年！”这种认识，和有些认为老年人应该退出历史舞台的《新青年》同仁不同，更具有“人道主义”精神。很显然，在李大钊看来，在那新旧交替的时代，青年人，而非老年人，才是历史的真正推动者。

从书斋走向实践

李大钊担任北京大学图书馆主任，改革管理办法，增购图书，让图书馆真正成为青年学生汲取营养、奋发有为的温室，很多青年就是在李大钊主持的图书馆中，读到了当时世界最新的理论书籍，使自己的认识达到了飞跃，从而走上了救国救民的实践之路。

1920年，李大钊等人在北京大学图书馆成立“共产主义小组”。不久，在李大钊的帮助和指导下，邓中夏等人成立了北京共产主义青年团。青年团的成员到长辛店工人补习学校，把《工人周刊》等杂志带到学校，帮助工人识字，认清社会现实，建立工人组织。1922年，长辛店工人举行大罢工，并得到唐山等地工人的支持。工人作为一种重要的力量登上了中国的历史舞台，改变了中国革命的面貌。

李大钊对五四新文化运动始终朝着“直接行动”的方向去理解。在五四运动九

个月之后，李大钊在《知识阶级的胜利》中认为：“五四”以后，知识阶级的运动层出不穷，到了现在，知识阶级的胜利已经渐渐证实了。我们很盼望知识阶级作民众的先驱，民众作知识阶级的后盾。知识阶级的意义，就是一部分忠于民众作民众运动的先驱者。”

五四运动两周年的时候，李大钊在《中国学生界的“May Day”》中认为：“五月四日这一天，是中国学生界‘May Day’。因为在那一天，中国学生界用一种直接行动反抗强权世界，与劳动界的五月一日有同一的意味，所以要把他当作一个纪念日。”“我盼望中国学生界，把这种精神光大起来，依人类自由的精神扑灭一切强权，使正义、人道，一天比一天昌明于全世界，不要被他看狭小了，把他仅仅看做一个狭义的爱国运动的纪念日。”

李大钊始终心怀天下，他在五四之后积极投身于劳苦大众的解放事业。这样的解放事业，正是昌明正义和人道的“直接行动”。为了这一事业，他献出了自己的薪资，献出了自己的精力，直至献出了自己年轻的生命，恰似一道闪电划过中国的上空，照亮着后来者追求光明的大道。

(源自新华网)

文坛名家

永远的安徒生童话

在安徒生所处的时代，丹麦仍是一个君主专制主义社会，自中古以降，社会生活一直极少受到触动。进入十九世纪以后，则出现一系列重大历史变动，拿破仑战争造成的国力虚耗，在挪威问题上的失败，20年代的经济衰退，国王由保皇立场转向独裁，中产阶级谨小慎微，委曲求全，这些都使社会基本处于政治压迫和文化愚昧状态。在安徒生的作品中，我们也处处感到这个时代的灰色和压抑。安徒生将童话作为一种现代表达方式来进行创作，他借用童话的“儿童”视角透视现代人的复杂生活。安徒生让童话超越了民间文学范畴的传奇想象，成为一种鲜明的个体写作和现代技巧探索。

安徒生童话的题材很广，在他众多的童话中，悲剧性故事占有相当份量，从他创作中期的《海的女儿》到其晚期创作的《老约翰尼讲的故事》，悲剧无所不在。这些作品以人对理想生活和美好爱情的希冀的破灭，人的精神追求的失败，美的心灵的被践踏，还有善良的劳动者的被迫害或被奴役为结局。在这些作品中，美的、有价值的东西被毁灭了。然而在作者历史书写的形形色色的悲剧人生，读者却感受到这位伟大的作家用美的颜色，为悲惨的人生，痛苦的心灵印上一层柔美、隽永而典雅的色彩。悲剧为之在安徒生的世界里显得并不一般。无论是对于理想而献身的小人鱼《海的女儿》，对一生探求而由崇高的母爱而放弃孩子现实生命的母亲《母亲的故事》，抑或是对那些处于困境，向往追求美好生活，追求爱情但最终被黑暗社会所吞噬，被命运所不公的劳动者和忠于爱情之士（如《卖火柴的小姑娘》、《柳树下的梦》、《没有画的画册》、《第三夜》、《她是一个废物》、《老约翰尼的故事》、《依卜和小克理斯汀》），安徒生都寄托了自己对他们的同情、理解、挚爱、尊重和歌颂。

安徒生的文笔诙谐而又柔和，灵动轻巧而又饱含浓重的忧伤和哀婉。他的许多技巧精致而不矫饰，主题深刻而不刻板。他能让文学传统中那些浪漫、古老、深情和微弱的成份，与那些现代、飞速、冷漠和随意的思绪发生联系和产生磁场，比如《拇指姑娘》和《老头子做事总是对的》这样的故事，就纯朴的心、朴素的、古老的生活原则在现代生活的氛围里散发出扑面而来的、令人产生乡愁的愉快和伤感。

安徒生世界中诸多悲剧性叙事昭示了这样一个事实：作者以不同题材的悲剧故事，尽显人的美和善，尽显着悲剧人物对希望、对生活、对爱情、对幸福的向往和追求。同时他更在发掘悲剧人物自身审美价值的同时，将悲剧人物崇高的生命内涵和人格品性放在人类精神境界的高层次上，因此，作者的审美倾向，作者对其笔下人物所倾注的赞美与同情所交织而成的那种应和着肯定与歌颂、融注着温情和暖意的情愫。

(源自人民网)

书法鉴赏

书法碑帖成千上万浩如烟海，若论碑帖的“知名度”，差不多就数这“天下三大行书”了：王羲之的《兰亭序》、颜真卿的《祭侄文稿》和苏轼的《寒食帖》。我纳闷的是，在历代浩如烟海的行书杰作中是怎样选定这三件的呢？选择的标准是什么呢？

细细想来，在历史长河里，这三件作品被集体无意识地选择并推举到如此高度，是书法艺术的本质的决定的。

书法也需“味儿”

今天人们喜欢说书法是“视觉艺术”“造型艺术”，重视视觉效果，虽然不能说错，但过分强调了书法的美术化、技术性、工艺性，说到底就是“字”论“字”看问题的结论。熊秉明说，书法是中国文化核心的核心。不管这句话是否夸张绝对，但这句话触及到了书法艺术的文化特质，这是问题的核心。书法艺术的魅力正是从这个文化特质里生长出来的，而不是仅仅从其表面的视觉漂亮、技术精湛塑造出来的。在三千多年的书法历史发展中，历数一件件名家杰作，每一件作品中所凝聚着的文化意味的雅俗、文化含量的多寡是至关重要的。因此，初看来书法艺术就是毛笔书写汉字的行为，毛笔书写汉字当然是要人们用眼睛看的，用眼睛看的艺术自然也就是视觉艺术了。然而不是这么简单，因为作为凝聚其核心的文化意味和文化含量是眼睛看不准甚至看不见的。中国的诗词、绘画、戏曲、音乐当然包括书法，在这个问题上是完全一致的，而且书法艺术更具有典型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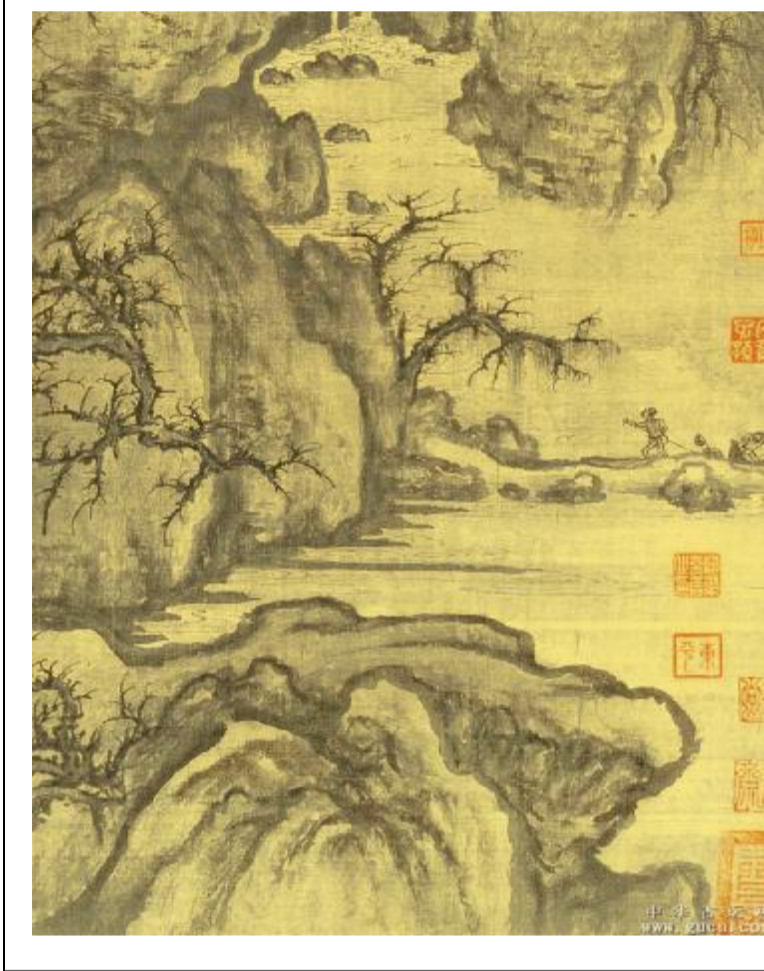
文学内容对书法的影响

文学内容的雅俗高低对书法作品艺术价值与境界具有着十分重要的提升放大抑或限制降低作用。且不妨就从内容主题及所作者心性间对三者比较一二：《祭侄文稿》里尽是家仇国恨，情绪最强烈，但这情绪也最具体、最个性。用笔墨也是激荡激烈甚至有点“歇斯底里”的疯狂悲怆意味。用酒比喻，就好比二锅头，度数高，酒劲儿冲，但也有点呛人，不解其味不好喝酒的人是喝不了的，甚至会有点避讳它，当然喜欢这种风格的人一旦成瘾，茅台也不想喝。《寒食帖》呢，人生失意的落寞委屈，是一种人人都不陌生的感受，但失意并未失态，落寞亦未颓废，点画结构也是如此，平和醇厚又柔中有刚，不亢不卑却又风骨独具。这味道就有点像陈年花雕，不管酒量大的酒量小的，甚至从来不喝酒的，都能接受它。表面苦涩，内里倒也清醇甘冽，适量饮用，还可养生。《兰亭序》则全然不同于这两者，江南的暮春三月，草长莺飞杂花生树之时，茂林修竹清流激湍之畔，王羲之凭社会地位声名威望邀约名流雅集唱和，兴会之际，这次第一个“信可乐也”便了得；但当年的王书圣可算得天下第一大“烧包”，放着“信可乐也”不乐，忽然悲从心底来，洞见了人生的“没劲”与“无奈”，俯仰之间已为陈迹，后之视今亦犹今之视昔，正在领头折腾的他突然笔锋一转，问你问他回天问地也问自己：折腾个啥呢？这体会这滋味这境界可不是随便什么人随便什么时候都可以有的，都可以明白的，何谓贯穿天地何谓看破红尘何谓潇洒超脱何谓放下便是，且看这区区二百多字，说得明明白白。书法耶？文学耶？哲学耶？人生耶？恰如那醇香的茅台，一滴惹唇便可余味无穷，那种滋味是任何酒都无法取代的，慢慢品吧。茅台酒有一种令人望而生畏的神性，有一种令人恭谨清警的灵性，这便是境界。境界者何？穷困潦倒时视金钱如粪土不是境界，名利熏心求而不得标榜淡泊也不是境界，荣华富贵功名利禄唾手可得时淡然一笑拂手而去，那就差不是了。王羲之《兰亭序》文、墨、人相融合，一韵称千古典范。清酒中有沉着，妩媚里含刚毅，儒风披拂其表而道真充盈其心，看似绚烂浮华，实则淡然出尘。既然历朝历代有那么多的好事者喜欢为英雄排座次，若非要排个第一，舍此又该其谁？

(源自光明网)



宋 苏轼 黄州寒食帖全卷 纸本 33.5x118cm



早春图

《宋郭熙早春图轴》是北京著名画家郭熙的代表作，作品作为宋神宗熙宁五年(1072年)，现藏于台北故宫博物院。这幅画的主要景物集中在中轴线上，以全景式高远、平远、深远相结合之构图，表现初春时北方高山大壑的雄伟气势。

名画欣赏

洪湖水，浪打浪

千里来寻洪湖，洪湖借与他一叶扁舟。天蓝蓝，水蓝蓝，云蒙蒙，风柔柔，午后的秋阳闲闲地照下来，四下里不见一星人影，不闻一丝嘈杂，静谧，犹如太古；偶有鸟啼，偶有鱼跃，啾啾过后须臾须臾跌入更深的清寂。半晌，他直起腰，伸伸脖颈，透过接天的莲叶向湖面巡视，远远地，见一小岛，小得不能再小，将够砌一间茅屋，并半间耳房，孤单而又神秘，掩映在两株垂柳之中。倘若转眸从柴扉后闪出一位芙蓉仙子，哪怕采莲的村姑也行，他想，这儿岂不就成世外桃源。

“龙从万顷平湖腾浪起，舟向千条长河踏歌来。”奇身沧浪，不由又想起了那副对联：对联悬挂在龙舟大赛主席台的两侧，主席台设在一艘龙舟上，夏船固定在直通湖心的河道的中央。那是午前，10点来钟，河的南岸绿柳荫荫，翠竹凝碧，环绕江南水乡的韵致；北岸却是一溜长堤，笔直而空旷；南岸北岸都挤满了狂欢的乡民。龙舟赛140米、长1600米。龙舟从对面出发，冲波逐浪而来。抵达终点，也就是主席台，以率先抢到垂吊在夏船头空上的绣球者为胜。令人惊心动魄而又惊讶不已的，是打头阵的那对龙舟，双方各自拥有132名桨手，经过一番擂鼓水战的比拼，最后竟然并肩冲线，同时夺标！选手多为久经风浪的渔民，以城市人的眼光审视，年纪明显偏大，一般总在三十多岁，60开外的，也有人在。其中，他特别瞩目一位老鼓手，枯瘦、黧黑，动作却出神入化，俨然有指挥大师千钧之力。

这带水乡属于洪湖市，这片湖面属于瞿家湾镇，首届中国蓝田农民文化节，在这儿的镇政府所在地拉开帷幕。那些吟咏珠玉的歌手，那些奇神耀眼的舞星，在他，自不陌生，但那是京城，在另一个世界，用的是另一双眼睛。如今，置身在人山人海的露天广场，与四乡八镇的百姓一道手舞足蹈，大呼小叫，感受不啻天壤之别。台上报告《洪湖水，浪打浪》，这是一支老歌，也是当地的“市歌”、“镇歌”、“乡歌”、“村歌”。歌手绣口一开，观众立马脚踏鼓掌相和。有一刻，他把心舞台两侧的广告牌会被震垮，还有那些音响架。以及，以及那些挤坐在广场之外农家房顶上的看客，远远地，他们是那么小，那么小，仿佛一只只麻雀。假如他们也在使劲跺脚鼓掌，假如？他不敢再朝下想。

一阵清风吹过，耳畔恍若传来赛龙舟的鼓点。隐隐约约，若有若无。不对吧，这儿离开赛场的10多里地，什么风能吹得这么远？他清楚这段距离，他在现场待了一个上午，然后被快艇载来湖畔用餐，然后被安排就地休息，然后，就独自一人，悄悄来到湖湾，租了一叶扁舟，自由自在地游荡。洪湖是因为洪湖赤卫队而得名，洪湖赤卫队是因为同名影片而家喻户晓，影片又是因为“洪湖水”的插曲而众口相传。常常，一支优秀的歌曲，它的感染力，穿透力、震撼力，不是可以用金钱计算，不是可以用命令强求，也不是可以用梅恩当量计算。他应该马上回到赛场；盈眸而笑的阳光，落满而漾的清漪，现在都是召他唤他催他促他的电波。但在返回之前，他还有一件事儿要做。于是，他弯下腰，从脚在手提包内掏出一个信封，从信封中倒出几十粒粗粒籍洪湖而生长于京城的莲子。他把莲子捧起，仰头，合掌，聊作祷告，随后款款投进湖心。想象它们携带着北国的雨露，并文化的馨香，重新回到天高地迥的故土，一刻那它竟飘飘然忘乎南北东西。

(卞毓方)



美文欣赏

(源自光明日报)

中国的姓氏文化

中国旧时流行的《百家姓》是北宋(公元960年)的时候写的，里面一共收集了单姓408个，复姓76个，一共484个。发展到后来，据说有4000到6000个，但是实际应用的，只有1000个左右。

姓的起源可以追溯到人类原始社会的母系氏族制时期。姓是作为区分氏族的特定标志符号，中国的许多古代姓氏都是女字旁，这说明我们祖先曾经经历过母系氏族社会。各姓氏互相通婚，同姓内婚内禁，子女归母亲一方，以母亲为姓。姓的出现是原始人类逐步摆脱蒙昧状态的一个标志。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母系氏族制度过渡到父系氏族制度，父改

为从父，姓为女子家族之用。后来，氏族制度逐渐被阶级社会制度所替代，赐予以命氏的治理国家的方法，手段便产生了。氏的出现是人类历史的脚步在迈进阶级社会。姓和氏，是人类进步的两个阶段，是文明的产物。

夏商周三代，姓的社会职能是代表有共同血缘关系的民族的称号，而氏则是从姓中派生出来的分支。姓起源较早，形成后也较为稳定；氏起源较晚并不断发生变化。总之，姓为母之本，氏由姓所出。商周以前，姓用以区别婚姻，故有同姓、异姓、庶姓之说。氏用以区别贵贱，贵者有氏，而贫贱者有名无氏。氏同而姓不同，婚姻可通，同姓不可通婚。西汉时期，姓和氏的区别分野已经微乎其微。司马迁作《史记》时，干脆把姓氏混为一谈，成为不可分割的同一属性了。

用经典诗词培根铸魂

化地开阔思想，重塑道德理念，为社会主义文化繁荣添油助力。

应当说，经典文本的意义不仅在于其优美的词语，更在于其内涵深厚、立意深远。《长歌行》里的惜时之意、《山行》中的乐观进取、《千字文》展现的人间百态、《乡愁》道出的家国情怀、战歌《义勇军进行曲》的军魂……优秀作品无一不是直抵人心，让荡气回肠的情感，波澜壮阔的胸怀、矢志不渝的信仰，一遍又一遍洗涤人们的灵魂，为现代人的生活、工作注入更加充沛的文化元气。

一曲《乡愁》曾让很多人不禁落泪。面对绵延的乡愁，我们每个人都想到故乡，想到童年，想到那些回不去的人和事，想到家乡的山山水水，世态人情。再比如，平均年龄74岁的清华上海校友合唱团用《登鹳雀楼》歌以咏志，表达他们一生致力于祖国“更上一层楼”的无怨无悔，两鬓斑白的他们迸发出火热的少年活力，令人敬畏，亦让人深受鼓舞。我想，这就是传统文化走进生活、经典诗词鼓舞人心的力量所在。

文学经典必然含情、传情、怡情，

议论风生

它本就是“以情流传”的，无论时光过去多久，其中蕴含的真善美永恒不灭。中华民族是长于抒情，长于吟咏诗歌的民族，从古至今，我们的民族都在以诗的语言来领悟自然，领悟人生和生命。诗词是我们这个民族宝贵的文化遗产、精神财富，它不应也不会仅仅停留在书本上，更应当时时刻刻活跃在亿万人民群众的生活中。借由歌声合成、语音识别等新技术的新玩法，“读诗成曲、传唱经典”这一全新概念也促使更多人加入到“经典传唱人”的行列。当我们在自发传唱、自发传播诗词经典的时候，我们也是对生活有情、对社会有情、对国家有情的“有情之人”。我们将传承诗词的经典精品献给人们，我们用经典诗词、传统文化培根铸魂，我们希望这些底蕴深厚、魅力无限的艺术经典能够持续引领当代文化风尚。

(源自光明日报)